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珣川

電話：(06)2991111#8914

電子信箱：thonell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1301114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3年度『與蘭相遇輕旅行』戶外參訪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讓學生透過經驗的延伸與知識的學習了解「臺南蘭花產業」，經由實際參訪臺灣國際蘭展行程，實踐在地探索與體驗精神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
二、旨揭計畫簡要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（二）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戶外及海洋教育中心。

（三）申請對象：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。

（四）參觀地點：

1、後壁區烏樹林蘭花產業園區。（地址：731臺南市後壁區烏樹林325號。）

2、大臺南會展中心。（地址：711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十二路3號。）

（五）執行期程：自113年2月24日（星期六）起至3月10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
（六）申請方式：請完成線上填報並送交核章紙本申請表。

1、線上填報：請於113年1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至線上填報系統完成19582號填報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裝

訂

線



2、送交計畫申請表：請於113年1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前，將核章申請表送(寄)交臺南市戶外及海洋教育中心(設於臺南市南區喜樹國民小學)陳姝伶專任助理，郵寄方式以郵戳時間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。（戶海教育中心電話：06-2622462分機1713，地址：702臺南市南區喜東里8鄰喜樹路133號）

(七)經費補助：以學校為申請單位，為配合蘭花展區導覽及體驗，每團導覽人數上限並利於各校進行教學及管理，各校得以每團30人規劃，每校申請一團為原則，30班以上學校至多得申請2團，預計補助至多66團，本局將依申請團數及送件狀況核予補助。本案補助每團1萬5,000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如附件。

三、詳細內容請詳閱附件，檔案計畫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K4QGvj>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